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UHAI HOLDINGS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珠海控股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08)

盈利預警

本公告乃珠海控股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按本集團未經審核的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及審閱，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之未經審核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將較截至二零一四年同期減少。

根據本公司目前可得資料，雖然本集團之業務包括九洲藍色幹綫及藍色海洋旅遊、酒店及公用事業均有滿意表現，對本集團期內之業務提供盈利，但由於期內於珠海開始預售高層住宅樓宇，物業開發業務分部內的銷售及分銷開支於期內增加，而期內預售款項沒有結轉為銷售收入，從而導致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減少。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之財務狀況穩健，本集團正處於全面發展階段，將積極迎接當前挑戰。

由於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期內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按董事會對本集團未經審核的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及審閱及目前可得其他資料作出，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核。預期本集團期內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將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底刊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珠海控股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黃鑫

香港，二零一五年八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黃鑫先生、金濤先生、葉玉宏先生及李文軍先生；非執行董事拿督威拉林福源、王喆先生及郭海慶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許照中先生、朱幼麟先生及何振林先生。